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1-41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佳华	股票代码	0026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巧巧	郑家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31-37号八楼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31-37号八楼	
电话	0592-3795739	0592-3795714	
电子信箱	cindyli@easepal.com.cn	zjs.zheng@easepal.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38,281,120.73	2,786,334,397.11	4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6,325,928.14	149,053,695.15	7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005,211.78	148,126,084.86	3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984,579.43	445,724,229.73	-12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27	59.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4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4%	4.21%	1.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67,494,085.76	9,013,244,221.32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33,566,129.23	4,539,986,752.90	4.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邹剑寒	境内自然人	20.24%	127,620,000	95,715,000	质押	52,500,000
李五令	境内自然人	17.83%	112,420,091	84,315,068	质押	46,1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7%	21,275,296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2.28%	14,352,733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理财产品	2.15%	13,559,559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理财产品	1.86%	11,728,526	0		
珠海崇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11,600,700	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一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	1.63%	10,281,644	0		
长江金色扬帆2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7,006,983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	0.95%	6,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持股5%以上股东邹剑寒先生与李五令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奥佳转债	128097	2020年02月25日	2026年02月25日	45,968.84	0.6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6.53%	46.8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9.71	9.41

三、重要事项

2021年,全球新冠疫情形势依然严峻、人民币继续升值、上游原材料以及海运价格持续上涨,国内实体企业正面临前所未有的经营压力,"危机"与"不确定性"已成为当前全球经济发展的关键词。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公司经营管理层结合实际情况,就如何化"危"为"机"、如何在"不确定性"中坚守"确定性"进行了深度思考,最终提出了"全面聚焦核心主业,持续科技创新与自主品牌建设,增强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的战略纲领,积极推动资源整合与结构调整。

(一)坚持科技创新与投入,加固加高行业壁垒

作为创新驱动型企业,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技术领域砥砺深耕,着眼于大健康产业前沿技术的预研和开发,持续构建公司在保健按摩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在技术攻关方面,公司始终以消费者的健康需求为导向,在持续突破保健按摩硬件核心技术的同时,结合AI人工智能、IOT物联网、健康检测等技术,持续围绕按摩拟人化、智能化、个性化三大主线推进技术迭代升级,开发5G时代智能健康生活全场景的创新应用。公司始终坚持"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科研思路,持续推进产品创新,公司主品牌"OGAWA奥佳华"已上市的旗舰产品OG-8598 AI按摩机器人,于今年3月先后荣获"2021 AWE优秀产品奖"和"2021艾普兰金口碑奖",技术领先与产品创新能力受到业界高度认可。

公司作为中国按摩器具分会理事长单位,国家、行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的组长单位,起草和修订了《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国家、行业标准,首次引入"D"概念,即"Dimension维度",明确1D机芯、2D机芯、3D机芯、4D机芯的标准技术分类和定义,规范市场宣传,引导行业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按摩椅纳入3C认证并已获得基本共识,推行和实施已提上日程,这些举措将极大利于提高行业门槛,实现行业高质量、明规范、可持续发展。

(二)大力发展自主品牌,增强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的一年,根据《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前期积累的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和资源,积极推进结构优化调整,重点发展保健按摩自主品牌业务,以增强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全球保健按摩自主品牌实现收入13.57亿元(占保健按摩整体收入52.20%),同比增长54.22%,其中全球按摩椅自主品牌实现收入10.64亿元(占按摩椅整体收入67.06%),同比增长54.51%。国内自主品牌经营方面,通过"OGAWA 奥佳华"及"ihoco轻松伴侣"双品牌运营,分别定位中高端及大众市场,在稳住高端市场的同时,通过产品降维快速抢占中低端市场。上半年国内两个自主品牌收入合计实现80.30%快速增长。今年"6.18"活动期间,公司按摩椅在中国市场全网销售行业第一,同比增长近100%,"OGAWA奥佳华"品牌蝉联京东健康电器榜单第一名。海外自主品牌经营方面,公司在亚洲、北美、欧洲等核心市场分别布局了自主品牌:"OGAWA 奥佳华"(主攻东南亚市场)、"FUJI"(中国台湾地区)、"COZZIA"(主攻北美市场)、"medisana"(主攻欧洲市场)。近年来公司在结合海外各国家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快速推进中国台湾FUJI品牌成功的运营管理模式进行复制,持续加强海外自主品牌零售体系建设和运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外自主品牌收入实现43.11%的增长。

全球按摩椅、按摩小电器自主品牌发展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	占比
按摩椅	158,645.62	67.34%	100.00%
其中:自主品牌	106,383.19	54.51%	67.06%
按摩小电器	101,200.92	36.09%	100.00%
其中:自主品牌	29,266.98	53.19%	28.92%
保健按摩合计	259,846.54	53.60%	100.00%
其中:自主品牌	135,650.17	54.22%	52.20%

尽管受人民币升值、原材料及海运成本上涨等不利因素影响,上半年公司盈利能力仍显著增强,其中按摩椅自主品牌实现净利率7.54%,相比去年全年净利率4.93%提升了2.61%,正是缘于近年来公司按摩椅自主品牌的快速发展及科技创新的正向驱动,按摩椅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得以进一步加强。未来公司在持续提升按摩椅自主品牌份额的同时,亦将加强公司按摩小电器的产品创新和营销推广,提升按摩小电器平台的全产业链能力。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1-40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于2021年8月20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上午10:00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31-37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并获得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通讯出席本次会议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剑寒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自公司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以来,虽然公司层面业绩和个人层面业绩均达标,但是国内证券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大部分时间高于市场价格,导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倒挂,鉴于激励对象向公司提交了《股票期权放弃行权声明》,激励对象自愿无条件放弃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依法办理注销手续。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奥佳转债"的议案》。

公司可转换债券(债券简称:"奥佳转债")自2020年9月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结合公司目前内在价值以及公司目前项目建设投资资金需要,公司决定自2021年9月10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如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均不行使"奥佳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奥佳转债"。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及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对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4、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6、关于不提前赎回"奥佳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7、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1-46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相结合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上午11:00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31-37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表决,并获得全体监事确认。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应到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青女士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议程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愿无条件放弃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合计44.15万份予以注销。为此,监事会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注销上述合计44.15万份股票期权。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中相关规定。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4、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6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士达	股票代码	0025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涛	张莉芝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401、402室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401、402室	
电话	0755-86168479	0755-86168479	
电子信箱	fantao1@kstar.com.cn	zhanglz@kstar.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90,261,939.03	880,393,999.91	3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8,835,554.44	131,533,087.21	3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418,780.65	110,130,838.11	4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354,624.99	-91,184,553.42	21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3	34.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3	3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2%	4.93%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25,852,835.88	4,134,227,158.38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68,000,737.20	2,805,610,823.90	2.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6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舟山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74%	347,933,040			
#林作华	境内自然人	4.96%	28,880,008			
刘玲	境内自然人	3.61%	21,007,350	15,755,512		
余农	境内自然人	0.90%	5,241,291			
#李祖榆	境内自然人	0.86%	5,000,86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3,011,430			
刘耀	境内自然人	0.48%	2,797,785			
#陈强	境内自然人	0.40%	2,336,9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1,761,500			
李春英	境内自然人	0.29%	1,696,380	1,272,2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玲女士为舟山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程宇先生为夫妻关系;刘耀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玲女士的弟弟。李祖榆先生为公司已离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李春英先生为公司现任的董事。除此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林作华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880,008股;股东李祖榆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000股;股东陈强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64,432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科士达公司成立于1993年,是一家专注于数据中心(IDC)及新能源领域的智能网络能源供应服务商。作为中国不间断电源产业领航者、行业领先的安全用电环境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研发生产的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品、新能源光伏发电系统产品、储能系统产品、电动汽车充电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一体化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各行业领域。公司坚持"市场导向+技术驱动"的发展思路,以"客户为本,匠心为质"的市场品牌定位,始终坚持行业深耕,建立了行业领先的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营销网络平台、产品研发平台及智能化供应链生产管理平台。在全球化进程中着力开拓布局海外市场,推进全球化公司品牌形象建设,构筑完善的经营管理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形成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业绩持续健康稳定增长奠定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026.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20%;实现营业利润21,373.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83.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96%。主要系国内外市场需求逐渐恢复,业务量持续增长,以致业绩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经营情况变化。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4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9: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拟与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科士达")发生关联交易。本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采购电池包、销售储能变流器等,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程宇先生系时代科士达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何少强先生系时代科士达董事,公司董事刘玲女士为刘程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此,刘程宇先生、刘玲女士、何少强先生三位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陈彬海先生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董事会提名杨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9月13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11:0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栋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巍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坏公司及全体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8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对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关联董事刘程宇、刘玲、何少强对本议案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舟山科士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玲将回避表决。

(二)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包及其配件、相关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0,000	272.81	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变流器及其配件、相关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0,000	43.893	0
合计				30,000	316.70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上一年度未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921MA331Q H260

3、法定代表人:黄世霖

4、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5、主营业务:储能装置材料及器材研发;储能装置及其管理系统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其他未列明的电子器件制造;锂离子电池制造;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其他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其他未列明的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住所:霞浦经济开发区松山路8号

7、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21年1-6月)　　单位: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7,774,318.47	194,166,559.94	16,510.91	-4,112,261.15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德时代科士达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时代科士达")系公司重要联营企业,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公司已委派刘程宇先生担任时代科士达董事兼总经理、委派何少强先生为时代科士达董事,刘程宇先生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何少强先生系本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公司与时代科士达系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本公司及时代科士达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协议主要内容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 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交易定价参考采购发生时当地同类商品销售主体的报价以及关联方向其他客户销售商品的交易价格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确定。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3、协议签署情况:关联交易协议将根据业务发展及实际需求发生时分别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经营范围,有利于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阅读了本次关联交易的有关材料,发表如下意见:

1、事前认可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商业行为,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交易各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交易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其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行为和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事先认可该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刘程宇、刘玲、何少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交易各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刘程宇先生、刘玲女士、何少强先生已回避表决,其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陈彬海先生自2015年9月11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陈彬海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即将届满六年,因此陈彬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一职,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陈彬海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向陈彬海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陈彬海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陈彬海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杨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梅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提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